



# 臺北縣教師會 會刊 第4期

## 調整檢驗政府施政誠信的時間點

### -全教會暫緩 321 私校萬人遊行說明

在十七日行政院吳院長出面，邀請行政院部會與全教會代表懇談，確立了私校教職員要求保險基礎年金和額度的合理性，以及承諾在兩週內由經建會邀集相關部會，邀請林中森秘書長及曾政務委員志朗參與，並基於維護私校教職員養老應有的基礎年金及職業退休金為優先前提下，就私校同仁保險年金提升應在公保或勞保中落實，審慎、確實評估其妥適性、合理性及對政府財務影響等，在提出建議陳報定案後，全力推動。

全教會十七日晚間經會議討論後取得共識，願釋出善意，進行理性溝通，暫緩本週日(二十一日)將進行的私校行動，期盼行政院在吳院長的承諾與督促下，儘早解決私校教職員的「民怨」。

# 行政院院長責成相關部會積極處理 私校教職員退休後保險年金合宜保障機制

行政院十七日召集相關部會，就私校教職員退休保險年金保障不足一事進行跨部會協商。會議由吳敦義院長主持，出席者包括銓敘部長張哲琛、行政院秘書長林中森、政務委員曾志朗、教育部長吳清基、勞委會副主委潘世偉及全國教師會劉欽旭理事長等五名代表。會議中釐清私校教職員要求保險基礎年金和額度確有合理性。

吳揆肯定私校教職員對教育的貢獻，馬總統與他個人都非常重視私校教職員退休老年生活照顧。吳揆將請經建會應在兩週內邀集銓敘部、教育部、財政部、行政院勞委會、主計處、人事局等機關首長，並請林秘書長、曾政務委員參與，就私校同仁保險年金提升應在公保或勞保中落實兩項方案，審慎、確實評估其妥適性、合理性及對政府財務影響等層面之影響，提出建議陳報定案後，全力推動。

吳揆同時認為：政府有責任去建構每一個國民的完善養老保障。私校同仁在養老制度的設計上有待解決問題，而目前所參加的社會保險—公保沒有年金的設計，確實會造成保障不足。政府會以最大誠意來解決，照顧私校教職員保險年金基本需求，也讓立法院的美意初衷能夠落實。

吳清基部長補充說明：由於每一學期都有老師要退休，而私校退休新制已經上路，此事做為搭配性法制，不能再拖延，教育部一定本於照顧教育同仁的精神，協助儘速達成目標。

若對臺北縣教師會會刊之內容有任何建議及疑問，歡迎 e-mail 至 [tpc29422059@gmail.com](mailto:tpc29422059@gmail.com)。

臺北縣板橋市漢生東路 215 號 | Tel : 02-2959-1170 Fax : 02-2962-9858 |

網址 : <http://tpctc.tpc.edu.tw>

台北縣教師會敬啟